

38家中央部门单位201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公布——

“三公”经费会议费支出同比降22.93%

至去年底仍有14.14%的部门预算未执行

本报北京6月25日讯 记者曾全华 崔文苑报道:审计署今天发布审计报告,公布了38家中央部门单位201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审计报告反映了一些中央部门和所属单位“三公”经费和会议费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同时对中央部门所属单位和主管的社会团体进行了审计,揭示了这些机构利用所在部门影响力和掌握的行业资源,通过违规收费、开展评比、举办培训等取得收入等问题。这38个部门包括外交部、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审计结果表明,这些部门2013年度

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年初预算到位率平均96.95%,“三公”经费和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比上年下降22.93%。但至2013年底,仍有14.14%的部门预算未执行,还有一些部门及所属单位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约法三章”要求,有的违反财经纪律规定。审计报告揭露了因公出国(境)方面的一系列问题。7个部门本级和9个所属单位的149个团组存在擅自更改行程、延长境外停留时间问题,其中民航局及所属单位有113个团组、食品药品监管总局有9个团组;14个部门本级和54个所属单位超标准、超预算或超范围列支出国(境)费用3229.53万元。

公务用车方面。14个部门本级和13个所属单位公务用车配备超编制289辆、超标准123辆,其中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及所属单位超编53辆、超标18辆,税务总局超编20辆、超标30辆,发展改革委、农业部分别超编21辆、33辆;8个部门本级和32个所属单位长期占用下属单位和其他单位车辆145辆,还通过租赁等方式变相配备公务用车62辆;6个部门本级和63个所属单位无预算、超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费用1094.15万元。会议费方面。交通运输部、民政部等22个部门在非定点饭店召开会议384个(87个在五星级饭店);发展改革委、

文化部、卫生计生委等23个部门超标准、超范围或虚列会议费支出1355.85万元;卫生计生委、海洋局、国土资源部等14个部门向所属单位等转嫁摊派会议费555.95万元。审计报告显示,一些中央部门主管的社会组织和所属单位依托行政资源不当牟利。至2013年底,卫生计生委、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13个部门主管的35个社会组织和61个所属事业单位利用所在部门影响,采取违规收费、未经批准开展评比达标、有偿提供信息等方式取得收入共计29.75亿元,部分单位违规发放津补贴1.49亿元。

《中国新媒体发展报告(2014)》显示

微传播成社会发展新动力

本报北京6月25日讯 记者陈郁报道: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今天发布的《中国新媒体发展报告(2014)》指出,2013年以来,中国新媒体发展进一步呈现移动化、融合化和社会化加速的态势。在这种态势下,中国新媒体出现了4个显著变化,基于新媒体的微传播已经成为促进中国社会发展的新动力。

报告指出,这4大显著变化包括:微传播成为主流传播方式。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微博、微信、微视频、客户端大行其道,微传播急剧改变着中国的传播生态和舆论格局。

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正在加速融合。传统媒体纷纷推出新媒体战略,拓展传播空间,而新兴媒体凭借技术优势整合传统媒体资源再传播,引发新一轮传媒革命。

新媒体的社会化属性增强。功能不断拓展的新媒体正在快速向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各领域延伸,微政务成为创新中国社会治理的新路径。新媒体引发产业升级和互联网金融兴起。微交往、微文化正在推动社会结构变革和文化发展。

新媒体安全成为最重要的国家战略。新媒体正在超越传统媒体成为跨越诸多领域的“超级产业”,而新媒体安全问题日益成为各国国家战略考量的重点。

报告指出,未来10年将是新媒体发展的关键期和机遇期。为促进中国新媒体健康发展,报告提出如下建议:高度重视新媒体安全,进一步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规划;充分把握新媒体发展机遇,着力推进自主技术创新;加快部署4G基础设施建设;高度重视新媒体与经济、金融行业的融合;推动形成开放、有序、活跃的资本格局;主动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新媒体促进社会发展的正能量作用;加强法规建设,提高管理水平。

报告特别指出,必须高度重视新媒体安全问题,进一步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规划,包括加强整个产业发展和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应用的战略规划;尽快制定专门的国家网络安全战略;发挥地方政府的积极性,制定符合实际的地方规划,鼓励地方政府结合实际科学规划;以移动互联网为中心制定产业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各地云计算、大数据、智慧城市建设的统筹协调等。

权威发布

加工贸易业务延期审批权下放 包括粮食等5大类

本报北京6月25日讯 记者李予阳从商务部网站获悉: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意见》精神,商务部决定,自2014年6月23日起,将进口关税配额管理农产品加工贸易第二次及以上延期审批权下放至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

本次审批权下放所涉及的进口关税配额管理农产品包括:粮食(包括小麦、玉米、大米)、食糖、棉花、羊毛和毛条。企业关于进口关税配额管理农产品加工贸易第二次及以上延期申请不再报送商务部,由各地商务主管部门为其办理延期手续。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加工贸易审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进行审批,控制管理风险。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十条规定》发布 针对5类企业提出具体要求

本报北京6月25日讯 记者王轶辰报道:近日,《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十条规定》正式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的形式对外发布。该规定针对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金属非金属尾矿库、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企业和海上石油天然气开采企业等5类企业,分别作出了10条具体规定。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十条规定》中有3条属于共性要求,包括安全管理和安全责任制方面的要求、人员资质方面的要求、应急救援方面的要求。有7条属于个性要求,如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方面,以及容易发生较大以上事故的提升、防排水、爆破作业等重要环节等。

药品流通行业运行报告发布 去年销售同比增16.7%

本报北京6月25日讯 记者李予阳报道:商务部今天发布了《2013年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对药品流通行业整体规模、药品批发和零售企业销售和经营等情况进行了统计分析,并对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预测。

《报告》指出,去年,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继续向纵深推进,药品流通行业总体呈现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由于医改带来的用药规模增幅趋于稳定,药品终端销售进入平稳增长阶段;全年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达13036亿元,同比增长16.7%。

基层用药限制将进一步放开 可选一定比例非基本药品

本报北京6月25日讯 记者吴佳佳报道:国家卫生计生委药政司相关负责人在近日举行的完善国家药物政策座谈会上透露,基层用药政策将进一步完善,在全面配备、优先使用基本药物的前提下,允许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医保目录范围外选择一定比例的非基本药品使用,以保障基层药品供应。

药政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加强用药管理,鼓励医疗机构全面配备和优先使用基本药物。各地也将进行基层基本药物免费供应等探索,进一步放大医改红利。

多渠道促进大学生就业创业

本报记者 韩秉志

政策解读

今年,我国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达到727万人,比去年增加28万人,毕业生就业压力进一步加大。

对此,国务院办公厅最新出台了《关于做好2014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从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鼓励小型微型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和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等10个方面,为促进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指明了方向。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业司司长桂桢在中国青年网近日举办的在线访谈中,就相关就业创业政策进行了解读。

桂桢对《关于做好2014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中提出的4项新要求进行了介绍,具体包括:结合城镇化进程和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求充分挖掘基层公共管理和服务领域的就业潜力,吸纳高校毕业生;结合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吸纳更多高校毕业生投身现代农业;充分挖掘社会组织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潜力;各地要为高校毕业生参加实习、见习、志愿服务等活动创造条件,并将参加实习、见习、志愿服务等活动作为高校毕业生求职的实践经历。



6月20日,“90后”女孩王钧在查看新茶成色。1990年出生的王钧大学毕业后,回到家乡江苏赣榆做“茶姑”,开始了她的创业之旅。 朱代桂摄(新华社发)

近年来,到基层就业的高校毕业生越来越多,毕业生的就业观念也更加成熟。2011年和2012年,到中西部地区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已超过了东部。对此,桂桢表示,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城乡基层就业,一直是国家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鲜明政策导向。

“从实际情况看,高校毕业生在小微企业就业可以接触的业务范围更广,更容易了解企业的运作流程,更容易锻炼自己,凸现个人价值。”桂桢透露,下一步,人社部将深入推动相关部门积极营造小微企业发展的良好环境,引导更多高校毕业生到小微企业就业。

在谈到鼓励大学生创业时,桂桢表示,国办此次下发《通知》的标题中首次使用“就业创业”的说法,充分体现了国

家对大学生创业的重视。《通知》特别重申了此前颁布的对于高校毕业生创办小微企业应按规定落实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并强调了高校毕业生在电子商务网络平台开办“网店”也可按规定享受小额担保贷款和贴息政策等。实施新一轮“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目的是综合多方面政策,以改善大学生创业环境,提高大学生创业比例。

针对大学生普遍关心的“是否有专门措施用来保障和评价相关促进就业创业政策的落实”问题,桂桢说,国务院最近开展的“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专项检查活动,目的就是要解决政策落实的最先和最后一公里问题。人社部将开展政策落实情况的问卷调查活动,以推动政策落实到位。

下行存压力 向好有支撑

——访商务部研究院对外贸易研究所所长李健研究员

本报记者 顾阳

当前我国外贸不乏可圈可点之处:

- ▷ 从外贸结构来看,一般贸易占比继续加大,外贸企业自主发展能力正逐步增强
▷ 从贸易数据看,我与主要贸易伙伴双边贸易保持稳步增长
▷ 从外贸发展的区域布局来看,广东、江苏、山东等7大传统外贸省市的进出口值占比同比回落,中西部地区外贸进出口表现活跃

经济热点面对面

海关数据显示,今年前5个月,全国进出口总值10.3万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2.2%。其中,出口5.4万亿元,下降2.7%;进口4.9万亿元,下降1.6%;贸易顺差4366亿元,收窄13.6%。

5月当月,我国进出口总值2.18万亿元人民币,外贸增速由前4个月的下降3.1%转为增长1.5%。其中,出口1.2万亿元,由前4个月的下降4.8%转为增长5.4%;进口0.98万亿元,下降2.9%;贸易顺差2204亿元,扩大70.3%。

从数据上看,我国出口增长确已出现逐步好转的势头,但联系到此前春季广交会到会采购商人数、成交量两大关键指标双双下降的现实,我国外贸增长显然仍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

这一向好势头能否保持?如何看待当

前我国外贸发展的实际?如何更好地促进外贸进出口的稳定增长?《经济日报》记者就此采访了商务部研究院对外贸易研究所所长李健研究员。

问:影响我国外贸发展的主要因素有哪些?

答:从短期看,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仍是影响我国外贸发展的一个主要因素。目前,欧盟、美国经济都在持续恢复中,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新兴经济体的经济发展却不同程度地放慢了。总体上看,外部市场的改善带来了贸易的增长,但仍存在着很大的不确定性。

汇率对我国外贸的影响不能忽视。从全球经济看,我国经济增长虽面临下行压力,但GDP增速在主要经济体中依然是较快的,这决定了人民币不会发生大幅度贬值,实际汇率还呈升值趋势,一定程度上会对外贸产生影响。

从内部因素来看,成本上升是最大制

约因素。近年来国内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资源能源等生产要素价格大幅上涨,使得我国外贸的传统优势大为削弱。

问:当前我国外贸发展有哪些新亮点?

答:尽管数据上不怎么“好看”,但当前我国外贸仍不乏可圈可点之处。

从外贸结构来看,一般贸易占比继续加大,外贸企业自主发展能力正逐步增强。前5个月,我国外贸结构呈现出持续优化的特征。其中,一般贸易进出口5.66万亿元,增长5.1%,占我国外贸总值的55%,较去年同期提升3.8个百分点;同期,加工贸易进出口3.25万亿元,下降5.3%,占外贸总值的31.6%,较去年同期下滑1个百分点。

随着深化改革步伐的加快,外贸还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特别是党中央、国务院提出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加快自由贸易区建设等举措,必将为我国外贸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外贸发展的区域布局更趋协调。目前,广东、江苏、山东等7大传统外贸省市的进出口值占据了我国外贸总值的77.8%,这一数字同比回落了2.3个百分点,而中西部地区外贸进出口表现却十分活跃。前5个月,云南、陕西、甘肃、重庆和广西等中西部地区省份出口保持快速增长,上述省份的出口增速分别达到52.6%、46.8%、42.4%、41.9%和41%,表明中西部地区的投资环境有所改善。

问:如何培育中国外贸发展新优势,更好地促进外贸稳增长?

答:5月15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支持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意见》,从优化外贸结构、改善外贸环境、强化政策保障等方面出台了支持外贸稳定增长的16条举措。我们应该注意到,过去那种低成本、劳动密集型的成长潜力在不断缩小,未来外贸发展需要更多地依靠自主创新创造优势、依靠服务贸易赢得优势。比如,江苏、浙江、广东等外贸大省采取积极措施鼓励创业,通过设立基金、孵化器等方式扶持中小科技企业。

随着深化改革步伐的加快,外贸还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特别是党中央、国务院提出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加快自由贸易区建设等举措,必将为我国外贸发展注入新的动力。